

《中国税务及投资法规速递》\* 每周为您提供最新税务及商务的 实时信息。我们选择了某些较为 重要的文件提供内容概要,而每 份文件我们提供了网页链接,方 便您读取中文全文。如您发现该 法律法规对您公司的商业运作有 所影响,请联系您的安永客户服 务专业人员,我们十分愿意提供 帮助。

此外,安永《中国税务及投资资讯》将继续对一些中国税务及商务的最新发展和议题提供深入分析。

\* 如您希望获取我们之前发布的《中国 税务及投资资讯》或《中国税务及投资 法规速递》,请与我们联系。

### 税务法规

关于调整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有关增值税和消费税退税货物范围的 通知(财税[2024]1号)

## 内容提要

为贯彻落实《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建设总体方案》(以下简称"《方案》"),财政部及国家税务总局于2024年1月11日联合发布了财税[2024]1号文(以下简称"1号文"),对调整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以下简称"横琴")有关增值税和消费税退税货物范围事项予以明确。

1号文的主要内容如下:

内地经"二线"<sup>1</sup>进入横琴的有关货物视同出口,实行增值税和消费税退税政策。但下列货物不包括在内:

- 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规定不适用增值税退(免)税和免税政策的出口货物。
- 内地销往横琴不予退税的其他货物。具体范围见1号文附件。
- 按相关规定被取消退税或免税资格的企业购进的货物。

1号文自横琴相关监管设施验收合格、正式封关运行之日起执行。增值税和消费税退税政策的执行时间, 以出口货物报关单上注明的出口日期为准。

1号文有关增值税和消费税退税的具体管理办法,按现行政策执行。

<sup>1</sup>《方案》实施范围为横琴岛"一线"和"二线"之间的海关监管区域。其中,横琴与澳门特别行政区之间设为"一 线";横琴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其他地区(简称"内地")之间设为"二线"。

您可以通过以下链接阅读1号文全文:

https://szs.mof.gov.cn/zhengcefabu/202401/t20240115\_3925944.htm

您可以通过以下链接阅读《方案》全文:

https://www.gov.cn/zhengce/2021-09/05/content\_5635547.htm

## 稳外贸稳外资税收政策指引(2024)

### 内容提要

为充分发挥税收支持稳外贸稳外资工作的职能作用,同时使纳税人在适用各项税收优惠政策时更加明确,国家税务总局于2024年1月16日发布了《稳外贸稳外资税收政策指引(2024)》(以下简称"《2024年指引》"),其中涉及的51项外贸外资领域税收支持政策和征管服务措施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 <u>稳外贸税收政策</u>

- 货物劳务税收政策
- 跨境应税行为增值税政策
- 外贸新业态税收政策
- 出口退(免)税服务便利化举措

### 稳外资税收政策

- 鼓励外商投资税收政策
- 吸引境外人士税收政策
- 支持金融市场对外开放税收政策

《2024年指引》是在《稳外贸稳外资税收政策指引(2022)》(以下简称"《2022年指引》")的基础上对现行有效的相关税收政策进行了更新。《2024年指引》的附件列出了各项税收优惠的适用主体、政策内容、适用条件和政策依据,以及相关税收政策指引文件目录。值得关注的是,《2024年指引》中新增了6条吸引境外人士的税收政策(例如,粤港澳大湾区境外高端紧缺人才个人所得税优惠)和支持原油等货物期货市场对外开放的个人所得税政策(即对境外个人投资者投资经国务院批准对外开放的中国境内原油等货物期货品种取得的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2024年指引》可作为相关纳税人快速查询适用税收优惠以及自行评估其是否满足适用条件的有效工具。 建议相关纳税人阅读《2024年指引》以获取更多信息,从而充分享受优惠政策。如有疑问,建议向税务专业人士咨询。

您可以通过以下链接阅读《2024年指引》全文:

https://fgk.chinatax.gov.cn/zcfgk/c100022/c5220505/content.html

您可以通过以下链接阅读《2022年指引》全文:

http://www.chinatax.gov.cn/chinatax/n810341/n810825/c101434/c5175739/content.html

## 关于跨境税费缴库退库业务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银发[2024]4号)

### 内容提要

2024年1月14日,中国人民银行、财政部及国家税务总局联合发布了银发[2024]4号文(以下简称"4号文"),进一步规范跨境税费缴库退库业务,提高预算资金收缴入库效率,提高跨境税费缴纳便利度。

根据4号文,鉴于近年来使用人民币跨境缴纳税费业务需求逐渐增多的趋势,将由税务机关负责征收的跨 境税收缴库退库业务范围,扩大到税收、非税收入、社会保险费等各项税费款项缴纳,以及相应税收、 非税收入退库业务。

4号文明确了不同方式下跨境税费缴库退库的业务流程、账户使用方法、信息申报要求等,为包括人民币 在内的各币种跨境税费缴库退库业务完善了制度依据。

下一步,中国人民银行、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将指导各地区协同配合,切实保障跨境税费资金安全、及时缴库退库,不断提高服务质效。

您可以通过以下链接阅读4号文全文:

http://www.pbc.gov.cn/tiaofasi/144941/3581332/5208868/index.html

### 商务法规

公益事业捐赠票据使用管理办法(财综[2024]1号)

### 内容提要

为加强公益事业捐赠收入财务监督管理,财政部于2024年1月13日通过财综[2024]1号文发布了《公益事业捐赠票据使用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管理办法》自2024年2月1日起施行。

《管理办法》明确了电子票据和纸质票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是财政、税务、审计、监察等部门进行监督检查的依据。公益事业捐赠票据可作为捐赠人对外捐赠并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申请捐赠款项税前扣除的有效凭证。

您可以通过以下链接阅读《管理办法》全文:

https://www.gov.cn/zhengce/zhengceku/202401/content\_6927339.htm

上周由中央政府机关颁布的其他税务、商务及海关相关法规:

▶ 中山市财政局等四部门关于开展粤港澳大湾区个人所得税优惠政策财政补贴申报工作的通知(中财法 [2024]1号)

https://guangdong.chinatax.gov.cn/gdsw/zssw\_gkwj/2024-01/15/content\_8bf457a23aef4810be995fe2e2c74913.shtml

- ▶ 关于建立城市房地产融资协调机制的通知(建房[2024]2号) http://www.cbirc.gov.cn/cn/view/pages/ItemDetail.html?docId=1147470
- ▶ 关于加强科技型企业全生命周期金融服务的通知 https://www.cbirc.gov.cn/cn/view/pages/ItemDetail.html?docId=1147325
- ▶ 防范和查处假冒企业登记违法行为规定(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2024]88号) https://www.samr.gov.cn/zw/zfxxgk/fdzdgknr/fgs/art/2024/art\_d4eb07da7f4c45df94f68624d465846f.html
- ▶ 煤炭行政处罚办法(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2023]9号) https://www.ndrc.gov.cn/xxgk/zcfb/fzggwl/202401/t20240116\_1363292.html
- ▶ 关于开展2023年度火炬统计调查工作的通知 http://www.chinatorch.gov.cn/kjb/tzgg/202401/a2d0fbe686b84ac4b7db6fea98accfde.shtml
- ▶ 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务服务提升行政效能推动"高效办成一件事"的指导意见(国发[2024]3号) https://www.gov.cn/zhengce/content/202401/content\_6926255.htm
- ▶ 关于调整发布海关办理行政复议案件法律文书格式的公告(海关总署公告[2024]6号) http://www.customs.gov.cn/customs/302249/302266/302267/5626981/index.html

# 联系我们

如阁下希望得到更多的相关信息,请与您目前接触的安永联络人或以下任何一位安永中国税务服务的主管合伙人联系。

# 大中华区税务服务主管合伙人

### 遭绮

+86 21 2228 2648 Vickie.Tan@cn.ey.com

## 各税务专业服务主管合伙人

### 蔡伟年

### 国际及并购重组税务咨询

+86 10 5815 3230 Andrew.Choy@cn.ey.com

#### 邱辉

# 国际及并购重组税务咨询

## ——转让定价服务

+86 21 2228 2941 Travis.Qiu@cn.ey.com

## 温志光 人力资本

+852 2629 3876 Paul.Wen@hk.ey.com

# 史川

兰东武

# 税务科技服务

全球合规申报

+86 10 5815 3389

Alan.Lan@cn.ey.com

+86 21 2228 4306 Chuan.Shi@cn.ey.com

## 王文晖 企业税服务

+852 2849 9175 Karina.Wong@hk.ey.com

### 吕晨

## 国际及并购重组税务咨询 ——并购重组税务咨询

+86 21 2228 2798 Jesse.Lv@cn.ey.com

## 唐兵

# 间接税——国际贸易

+86 21 2228 2294 Bryan.Tang@cn.ey.com

# 周澔宇

### 间接税——增值税

+86 21 2228 2178 Kevin.Zhou@cn.ey.com

## 各地区税务服务主管合伙人

### 蔡伟年(华北)

+86 10 5815 3230 Andrew.Choy@cn.ey.com

### 郑杰燊(香港/澳门)

+852 2846 9066 Wilson.Cheng@hk.ey.com

### 诸斌(华中)

+86 21 2228 2860 Raymond.Zhu@cn.ey.com

## 刘惠雯(台湾)

+886 2 2757 8888 Heidi.Liu@tw.ey.com

### 麦浩声(华南)

+86 755 2502 8289 Ho-Sing.Mak@cn.ey.com

# 作者 — 中国税务中心 许津瑜

+852 2629 3836 Jane.Hui@hk.ey.com

# 安永 | 建设更美好的商业世界

安永的宗旨是建设更美好的商业世界。我们致力帮助客户、员工及社会各界创造长期价值,同时在资本市场建立信任。

在数据及科技赋能下,安永的多元化团队通过鉴证服务,于 150多个国家及地区构建信任,并协助企业成长、转型和运营。

在审计、咨询、法律、战略、税务与交易的专业服务领域, 安永团队对当前最复杂迫切的挑战,提出更好的问题,从而 发掘创新的解决方案。

安永是指 Ernst & Young Global Limited 的全球组织,加盟该全球组织的各成员机构均为独立的法律实体,各成员机构可单独简称为"安永"。Ernst & Young Global Limited 是注册于英国的一家保证(责任)有限公司,不对外提供任何服务,不拥有其成员机构的任何股权或控制权,亦不担任任何成员机构的总部。请登录ey.com/privacy,了解安永如何收集及使用个人信息,以及在个人信息法规保护下个人所拥有权利的描述。安永成员机构不从事当地法律禁止的法律业务。如欲进一步了解安永,请浏览 ey.com。

© 2024 安永,中国。 版权所有。

APAC no. 03019392 ED None

本材料是为提供一般信息的用途编制,并非旨在成为可依赖的会计、税务、法律或其他专业意见。请向您的顾问获取具体意见。

ey.com/china

关注安永微信公众号 扫描二维码,获取最新资讯。

